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此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于2024年5月11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由专人负责通知到各监事。公司现任监事3人，均亲自参加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讨论一致通过：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报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余林燕女士回避表决。本议案须报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报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

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的有关规定，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以规避和防范因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本议案须报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报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关于购买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该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